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
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承诺如下：

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就本次非公开发行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的承诺，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